



## 濮阳市市级政府采购验收报告表

验收日期：2026年6月4日

编号：2026年3—5月

采购单位		濮阳东站高铁片区综合管理服务中心		采购项目名称		濮阳东站高铁片区绿化养护、环境保洁、安保秩序维护项目（第二标段）	
供应商名称		濮阳市立新物业保洁有限公司		联系电话		合同编号	濮财市直招标采购-2025-28
项目	序号	标的物名称	计量单位	总价（元）	数量	小计（元）	质量指标
合同约定	1	站前广场保洁安保	月	912000.00	3个月	228000.00	合同约定
	合计	站前广场保洁安保	月	912000.00	3个月	228000.00	合同约定
验收情况	1	站前广场保洁安保	月	912000.00	3个月	228000.00	符合合同约定
	合计	站前广场保洁安保	月	912000.00	3个月	228000.00	符合合同约定
<p><b>一、合同履行情况</b></p> <p>（一）服务内容。完成濮阳东站高铁片区站前广场进站的环境保洁、安保秩序维护等工作。符合合同约定。</p> <p>（二）人员与设备配置。项目配置了环境保洁和安全保卫人员，配备了必要的工具和物资，满足日常保洁和安保应急需求，符合合同约定。</p> <p>（三）服务质量。实行全天候巡回保洁+定时深度保洁模式，建立突发保洁应急机制，严格落实值守职责，文明执勤、礼貌服务，主动耐心解答旅客咨询求助，服务期间未发生环境保洁投诉、安全事故等问题，符合合同约定。</p> <p><b>二、总体结论</b></p> <p>通过各项管理资料和实地查看，2026年3月1日—5月31日服务周期内的环境保洁、安保秩序维护各项工作均遵照《合同》约定执行，能够满足保洁、安保工作需要及正常运转，问题整改迅速到位。</p> <p>综上所述，绩效评价小组认为项目第二标段2026年3—5月绩效评价结果为合格。无绩效评价扣款，建议实际支付2026年3—5月合同款228000元。</p> <p>单位负责人： 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分管负责人：</p> <p>验收负责人： </p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 <p>（盖章） 2026年6月4日</p> </div>							
备注		主管部门统购项目，主管部门应填写意见。					

第一联：验收单位

第二联：财政局政府采购科

第三联：采购代理机构